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概况	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以下简称“政府三幼”）成立于2001年9月，位于市级机关月牙塘小区内，是由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筹建，五华区教育体育局主管的一所云南省一级一等示范幼儿园。幼儿园占地面积7435平方米，建筑面积6850平方米，绿化面积3707平方米，户外活动场地3893平方米。目前有18个教学班，在园幼儿655名，教职工129人，教师均为专业高等师范院校的大专及以上学历。其中，幼儿园有云南省一级一等示范幼儿园省级评审专家、云南省教育督导组专家成员、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实践教学指导专家、云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与管理学院学前教育系外聘专家、云南省幼儿教师培训中心指导专家、“云南省园长、骨干教师培训班授课”专家、享受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昆明市百佳园丁”“昆明市专业技术人员突出贡献奖”“昆明市十杰园丁”“首届昆明市名长”“五华区十佳园长”1人，“春城名师”2人，市、级学科带头人5人，市级骨干教师2人，区级学科带头人7人、区级骨干教师4人，区级教坛新秀5人，“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人，骨干群体占专职教师的 61.4%，形成了一支师德高尚、业务过硬、内涵丰富、和谐共进的师资队伍。 在省、市、区各级教育主管部门的关心、支持和指导下，政府三幼先后被评为云南省教育科研实验学校、绿色学校、文明学校、平安校园、现代教育示范幼儿园，市级文明单位、学校食堂食品卫生等级A级单位。是教育部贯彻《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实验幼儿园，是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实践教学基地、云南省园长、骨干教师培训基地，云南师范大学商学院及昆明学院教学实习基地，是迄今为止全国唯一获得“市长质量奖”的学前教育机构。我园是为解决市政府机关广大干部职工子女及月牙塘小区住户子女入园问题，为家长解除后顾之忧而成立的一所幼儿园。自开办以来我园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贯彻并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幼儿园的各项工作，树立以人为本的教育思想，以建设一支爱岗敬业、业务精良、师德高尚的教职工队伍为根本，以“幼儿快乐、教师幸福、社会满意、服务幼儿、服务家长、服务社会”为办园宗旨，以“健康强壮、勇敢自信、活泼乐群、聪颖创新、健全人格”为培养目标，努力构建和谐生态式幼儿园，做到以科研为先导，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全面提升保教质量，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发展，促进幼儿园办园效益的全面提升。
	(二) 单位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根据单位“十四五”发展规划、部门职责，结合年度工作任务设立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其中，2024年-2026年部门总体目标为：以“养正育新，臻于至善”为根本任务，坚持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遵循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规律，构建科学的保教课程体系，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提升园所管理规范化水平，保障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促进幼儿全面健康成长，为五华区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 2024年年度绩效目标为： （一）保教质量稳步提升：规范一日活动组织，优化课程实施，完成年度教育教学研究任务，保障幼儿身心健康发展。 （二）园所管理规范高效：严格执行财务预算管理，严控经费支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保障园所安全稳定运行。 （三）教师队伍建设提质：完成年度教师培训、教研活动任务，提升教师专业素养与保教能力。 （四）家园协同持续深化：完善家园沟通机制，提升家长对幼儿园保教工作的满意度。 （五）安全保障全面落实：筑牢校园安全防线，杜绝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保障幼儿在园安全。为了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园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维度设立了具体指标，具体如下： 1.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幼儿在园人数保障数≥300人、年度保教活动开展次数≥40次、教师年度培训/教研活动次数≥24次； （2）质量指标：幼儿身心发展合格率≥98%、保教计划完成率100%、校园安全隐患整改率100%； （3）时效指标：年度预算资金执行率≥95%、问题整改完成及时率100%； （4）成本指标：生均公用经费控制率≤10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2. 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区域学前教育示范引领作用有效发挥； （2）可持续影响指标：园所保教质量持续提升、教师队伍专业成长持续增强；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幼儿家长满意度≥95%、教职工满意度≥90%。
	(三) 单位整体收支情况	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2025年度收入合计2257.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71.95万元，占总收入的96.22%其他收入85.38万元，占总收入的3.78%。 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2025年度整体支出合计2262.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36.64万元，占总支出的94%；项目支出125.96万元，占总支出的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71.9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36.86万元。占总财政拨款支出的98.38%，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35.08万元。占总财政拨款支出的1.62%。

		为规范幼儿园财务管理、预算执行及资产管控，我园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小学校财务制度》《幼儿园财务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单位实际建立健全了覆盖预算、财务、绩效、资产、专项资金等全流程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具体如下： 1. 预算管理制度：制定《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预算编制与执行管理办法》，明确预算编制、审批、调整、执行、决算的全流程要求，确保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执行规范透明，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开展各项教育教学活动。 2. 财务管理制度：制定《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财务管理制度》《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财务人员岗位职责》《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经费报销管理办法》，规范经费收支、票据管理、报销审批流程，明确财务人员岗位职责，保障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3. 绩效管理制度：制定《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绩效自评工作管理办法》，明确绩效目标设定、过程监控、绩效自评、结果应用的工作流程，将绩效理念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 4. 资产与采购管理制度：制定《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资产处置管理办法》，规范固定资产的购置、登记、使用、处置全流程管理，落实资产定期盘点制度，确保账实相符；对教学设备、办公用品等采购行为，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及园内采购流程。 5.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针对生均公用经费、学前教育专项资金、保教费收入等，制定《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审批流程、台账管理及绩效跟踪要求，确保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情况。 6. 内部控制与监督类制度：制定《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内部控制制度手册》《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财务审批与内控制度》，建立不相容岗位分离、重大事项集体决策、财务公开公示等内控机制，定期开展财务自查与内控检查，防范财务风险。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四）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对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等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 and 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达到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目的。 紧密围绕《国家教育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五华区“十四五”教育体育发展规划》，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核心，秉承“一切为了孩子健康快乐成长”的办园使命，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幼儿园工作规程》精神，把握《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精髓，促进幼儿、教师、幼儿园的可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深化课程改革，强化师资建设，完善“一个基础三个关注”课程特色，提升办园质量和内涵，探索“一园多点”的集团式管理模式，形成以总园为中心，多点式办园的新格局，加快各分园发展步伐，创建云南省一级示范园。	
	（二）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1）由相关负责人负责，听取相关经办人情况介绍，实施前期调研工作，充分了解评价资金的有关情况。 （2）由相关负责人负责，收集查阅与评价项目有关的政策及相关资料。 （3）由相关负责人负责，根据了解到的情况和收集到的资料，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符合实际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自评方案。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2025年昆明市人民政府机关第三幼儿园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结合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从“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预算配置”的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完整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等角度进行分析，结论是单位整体支出的预算配置科学合理，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绝大部分的预期工作任务目标均圆满完成，达到预期效果，最终自评分为90分，自评结论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1. 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 2025年度8个项目预算合计113.55万元，实际支出35.08万元，整体执行率仅30.89%。保安专项经费、教师队伍人才培养专项经费等项目，因资金未能按计划拨付；学前教育保教费补助等转移支付项目，因政策落地，资金拨付晚于计划，导致年末结转资金占比较高。 2. 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三级指标量化不足。 本次自评中4个“良”等级项目，目标与实施过程脱节。保安专项经费仅设置“经费保障到位”的定性目标，未细化到保安在岗率、安保巡查次数等可量化指标；教师队伍人才培养专项仅提及“开展培训活动”，未明确培训人次、合格率、成果产出等考核标准；部分项目未设置过程性指标，无法动态监控实施进度。 3.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不足，“以评促改”闭环未形成。 自评工作偏重于年度终了的结果填报，对问题根源分析不够深入，自评结果与后续预算编制、单位考核的联动不够紧密，未能充分发挥绩效评价对园所管理的推动作用。 二、整改措施及整改情况 1. 分类推进项目执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针对采购类项目，提前梳理年度采购计划，优化流程，建立倒排工期表，明确各环节时间节点和责任人；针对转移支付项目，主动对接上级部门，提前做好学生人数、政策标准的摸底测算，减少资金结转。 整改情况：已完成结转项目梳理，制定2026年度项目推进时间表，明确执行节点与责任人。 2. 优化项目绩效目标体系，细化三级量化指标。 保安专项经费补充设置“保安在岗率100%、每日巡查≥4次、年度应急演练≥2次”等量化指标；教师队伍人才培养专项细化为“年度培训人次≥50、培训合格率≥95%、教研成果获奖≥2项”等三级指标；所有项目补充过程性监控指标，明确季度进度目标。 整改情况：已完成2026年度所有项目绩效目标修订，三级量化指标已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 3. 健全项目过程管理机制，强化动态监控。 建立“月度跟踪、季度通报”的绩效运行监控机制，项目负责人每月报送执行进度与目标完成情况，对滞后项目及时预警纠偏；规范过程性资料归档，明确各类材料收集、整理、归档要求，确保资料完整可追溯。 整改情况：已制定绩效管理细则，建立项目执行台账和归档清单，2026年起按季度开展绩效运行分析。 4. 强化自评结果应用，构建闭环管理体系。 将自评结果与科室年度考核、后续预算安排挂钩，对“良”及以下项目在预算编制时重点审核；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明确整改责任、措施和时限，推动形成“发现问题-整改优化-提升管理”的闭环。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针对我单位绩效自评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和优化本单位后续项目和以后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推动重大政策和项目提效益、促改革、强质量，提高部门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激励与约束机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改进我单位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健全组织体系，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压实各岗位自评责任，保障工作有序进行；二是夯实数据基础，全面梳理预算执行与业务台账，确保自评数据真实准确；三是规范评价流程，对照绩效目标开展多维度分析，提升评价结果的全面性与客观性。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目标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的任务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履职效益明显	经济效益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发展	长期促进	达到年初预期效果。	无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无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教师满意度	≥90%	达到年初预期效果	无
	预算编制科学	预算编制合理合规，满足日常工作及重点工作任务的需求。	2025年单位预算资金编制合理合规，满足日常工作及重点工作任务的需求。	满足日常工作及重点工作任务的需求。	无

预算配置科学	基本支出足额保障	2025年基本支出预算数足额保障基本运行需要	2025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2,269.49万元，足额保障了基本运行需要。	2025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2,269.49万元，足额保障了基本运行需要。	无
	确保重点支出安排	重点项目支出重点保障	重点项目支出重点保障	项目组织良好	无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我单位2025年厉行节约，无“三公经费”支出。	我单位2025年厉行节约，无“三公经费”支出。	项目组织良好	无
预算执行有效	严格预算执行	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年终追加的金额来支付资金	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年终追加的金额来支付资金	项目组织良好	无
	严格结转结余	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	项目组织良好	无
	项目组织良好	项目及时开展，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开展。强化财政管理。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项目及时开展，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开展。强化财政管理。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项目及时开展，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开展。强化财政管理。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无
	“三公经费”节支增效	我单位2025年厉行节约，无“三公经费”支出。	我单位2025年厉行节约，无“三公经费”支出。	项目组织良好	无
预算管理规范	管理制度健全	建立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建立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建立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无
	信息公开及时完整	预决算按时公开。	预决算已按预算编制时的要求按时公开。	预决算已按预算编制时的要求按时公开。	无
	资产管理使用规范有效	资产新增、处置按规定和程序报批，日常使用按内部制度进行登记领用管理。置合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处置有专门的人员经过相关程序处理。	资产新增、处置按规定和程序报批，日常使用按内部制度进行登记领用管理。置合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处置有专门的人员经过相关程序处理。	资产新增、处置按规定和程序报批，日常使用按内部制度进行登记领用管理。	无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职责履行良好表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的任务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昆财教〔2025〕173号预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中央补助资金	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要求，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免除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的保育教育费；免保育教育费标准按照云南省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教育、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收费标准（不含伙食费、住宿费、杂费等）执行。	本项目年度资金总额为328708.6元，全年执行数为197222元，执行率60%。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本项目年度资金总额为328708.6元，全年执行数为197222元，执行率60%。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无
保安专项经费	提升保安队伍整体素质，确保队伍稳定、专业。提高保安服务的专业性和规范性，确保服务质量持续提升。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单位安全稳定。	幼儿园有保安服务人数9人，每月服务费为3000元一人。保安服务费1-4月预算数为108000元，实际支付了1-4月服务费为0元，占本项目预算数0%，完成年度预算目标。	幼儿园有保安服务人数9人，每月服务费为3000元一人。保安服务费1-4月预算数为108000元，实际支付了1-4月服务费为0元，占本项目预算数0%，完成年度预算目标。	无

昆财教【2025】202号25年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市级补助资金	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要求，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免除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的保育教育费；免保育教育费标准按照云南省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教育、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收费标准（不含伙食费、住宿费、杂费等）执行。	昆财教【2025】202号25年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市级补助资金本项目年度资金总额为13137.66元，全年执行数为7889元，执行率58%。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昆财教【2025】202号25年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市级补助资金本项目年度资金总额为13137.66元，全年执行数为7889元，执行率58%。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无
7至12月保安专项经费	提升保安队伍整体素质，确保队伍稳定、专业。提高保安服务的专业性和规范性，确保服务质量持续提升。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单位安全稳定。	幼儿园有保安服务人数9人，每月服务费为3000元一人。保安服务费7-12月预算数为216000元，实际支付了7-12月服务费为81000元，占本项目预算数46%，完成年度预算目标。	幼儿园有保安服务人数9人，每月服务费为3000元一人。保安服务费7-12月预算数为216000元，实际支付了7-12月服务费为81000元，占本项目预算数46%，完成年度预算目标。	无
昆财教【2025】87号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要求，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免除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的保育教育费；免保育教育费标准按照云南省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教育、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收费标准（不含伙食费、住宿费、杂费等）执行。	本项目年度昆财教【2025】87号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资金总额为250000元，全年执行数为250000元，执行率0%。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本项目年度昆财教【2025】87号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资金总额为250000元，全年执行数为250000元，执行率0%。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无
2025年学前教育专项资金经费	2025年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全年预算为64712.84元，设定目标为通过资金支持，优化幼儿园教育教学环境，提升学前教育质量，改善幼儿园学习与生活条件，助力幼儿健康成长与全面发展，推动区域学前教育事业均衡发展。	2025年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全年预算为64712.84元，执行数为64712.84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2025年学前教育专项资金全年预算为64712.84元，执行数为64712.84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无
昆财教（2025）262号下达2025年第二批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省级补助资金	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的意见》要求，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免除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的保育教育费；免保育教育费标准按照云南省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教育、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收费标准（不含伙食费、住宿费、杂费等）执行。	昆财教（2025）262号下达2025年第二批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省级补助资金本项目年度资金总额为54988.08元，全年执行数为54988.08元，执行率0%。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昆财教（2025）262号下达2025年第二批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省级补助资金本项目年度资金总额为54988.08元，全年执行数为54988.08元，执行率0%。资金全部用于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免保教费补助，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无
昆财教（2025）183号下达2025年第二批至第五批春城计划教学名师工作室专项培养经费	2025年，在骨干教师教研津贴资金的支持下，有效达成预期目标，为骨干教师开展教研工作提供有力支持。	昆财教（2025）183号下达2025年第二批至第五批春城计划教学名师工作室专项培养经费100000元，实际执行数为0元，未完成支付。	昆财教（2025）183号下达2025年第二批至第五批春城计划教学名师工作室专项培养经费100000元，实际执行数为0元，未完成支付。	无